

中央和国家机关发电

发电单位 水利部办公厅

等级 特急·明电 水明发〔2021〕127号 中机发 号

水利部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加强中秋国庆 假期安全防范工作的通知

部直属各单位，各省、自治区、直辖市水利（水务）厅（局），各计划单列市水利（水务）局，新疆生产建设兵团水利局：

中秋、国庆假期将至，第十四届全国运动会也正在举行。近日，国务院安委会办公室、应急管理部召开视频会议，对做好2021年中秋国庆假期以及全运会期间安全防范工作进行了动员部署。为贯彻落实会议要求，进一步加强水利行业中秋国庆假期安全防范工作，提出以下要求：

一、提高站位，进一步压实安全生产责任

今年以来，全国安全生产形势总体稳定，但事故反弹势头

明显，水利行业安全生产形势也不容乐观。各地区各单位要清醒认识当前安全生产面临的严峻复杂形势，深入学习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重要论述，按照党中央、国务院决策部署，从胸怀“两个大局”、坚持“两个至上”、统筹“两件大事”的高度，深刻认识防范化解重大安全风险的极端重要性，把保护人民生命安全作为最现实的“国之大者”，以对党和人民高度负责的精神，层层压紧压实安全责任，全力以赴抓好各项安全防范措施落实，坚决防范事故发生，切实维护人民生命财产安全和社会稳定。

二、突出重点，扎实做好安全风险分级管控和隐患排查治理

各地区各单位要认真分析研判中秋国庆期间水利安全生产特点，结合正在开展的水利行业安全生产专项整治三年行动，督促生产经营单位切实担负起安全生产主体责任，落实安全风险分级管控和隐患排查治理双重预防机制，严密管控风险，及时消除隐患。水利工程项目要以高边坡、深基坑、围堰、爆破、隧洞施工等事故多发易发的领域、环节为重点，逐一排查各项管理制度是否落实、各项安全措施是否到位。水利工程运行要密切关注有限空间作业等关键环节，强化设施设备运行和维修检修，防范高处坠落、物体打击、窒息和中毒等事故。各地区各单位要对水文、水利科学实验、水保监测、水质监测等行业管理和水利工程建设过程中涉及的化学试剂、剧毒化学品、油库炸药库等危险化学品进行全面排查，对宾馆、幼儿园、职工医院、办公及文体活动场所、集体宿舍、职工食堂等人员密集场所开展消防检查，同时做好车辆船舶的安全检查和维护保养，落实好各项管控、警示

措施，确保安全。水利部直属各单位要主动在安全生产上带好头、做表率，不断强化安全管理，努力提升本质安全水平。在京各直属单位要围绕国庆有关活动，全面排查消除安全隐患，严防发生交通、火灾等事故。

三、精准监管，有效防范和遏制各类事故发生

各地区各单位要深刻吸取近年来水利行业生产安全事故教训，聚焦安全风险大、事故多发易发的重点领域、重点地区、重点工程，落实力量重点监管、重点防控，加大暗访检查力度，切实将防范重大风险责任措施压紧压实压到位。要坚持领导带头，深入基层一线，检查督促各项安全防范制度措施落地落实，及时研究、妥善解决检查发现的重点难点问题。要坚持问题导向，对监督检查发现的问题隐患立行立改，严格落实整改责任，逐项督促整改，实行闭环管理，一时难以整改到位的要落实安全防控措施并安排专人盯守，重大隐患要挂牌督办，对存在重大隐患危及安全的要果断采取停产停工措施，对因责任不落实、工作不到位引发事故的，要依法依规从严查处。要坚持严字当头，对检查发现的违法违规行为，运用好新安全生产法的强有力措施，依法采取责令整改、行政处罚、行政强制等执法措施，加大事前责任追究力度，督促水利生产经营单位切实担负起第一责任人的责任。

四、强化值守，进一步做好应急处置各项工作

各地区各单位要加强对一线从业人员特别是关键岗位职工、新职工的教育培训和提醒，严肃工作纪律和劳动纪律，严格执行领导干部带班、关键岗位 24 小时值班和事故信息报告制度，时刻保持通信联络和信息渠道畅通。要加强监控监测设施的检修维护，

确保正常运行。要健全预警信息发布、部门联动响应、应急处置等机制，优化完善应急预案，强化应急演练，做好救援队伍、装备、物资、通讯等保障措施准备，发生险情时能够做到早发现、早报告、早处置，坚决防止迟报、漏报、瞒报。要加强相关舆情监测、研判，发现舆论热点立即核实、及时处置、主动回应，做好舆论引导和宣传工作。

水利部办公厅

2021年9月17日

抄送：国务院安全生产委员会办公室。